

# 绍兴市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 一、绍兴市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内设办公室(下设区人大信息中心)、研究室、代表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财经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等 9 个办事机构。各办事机构在常委会和主任会议领导下开展工作，为区人代会、常委会及主任会议依法履行各项职权服务，它们的主要工作职责分别是：

1. 办公室是常委会的综合办事机构，主要为“三会”（人代会、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和常委会工作提供参谋、服务和保障。

2. 研究室是常委会的综合研究机构，主要负责调查研究等工作。

3. 代表工作委员会是常委会的工作机构，主要负责人大代表、镇街人大等方面的联系工作。

4. 法制工作委员会是常委会的工作机构，与法制（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合署。主要负责监察和司法等方面的监督工作，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5.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是常委会的工作机构，与财政经济委员会合署。主要负责财政经济、统计、大数据等方面的监督工作。

6. 教科文卫工委，主要负责教科文卫和民族宗教、侨务、港澳台等方面的监督工作。

7. 城建环保工委，主要负责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方面的监督工作。

8. 农业与农村工委，主要负责农业与农村工作方面的监督工作。

9. 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是常委会的工作机构，与社会建设委员会合署。主要负责社会建设方面的监督工作。

##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办公室本级决算。

## **二、绍兴市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 **三、绍兴市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792.77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26.10 万元，下降 19.20%。主要原因是：相比 2018 年，其他收入减少。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88.1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780.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80.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5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7.66 万元，占收入合计 0.43%。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84.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5.03 万元，占 97.20%；项目支出 49.93 万元，占 2.8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80.4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3.62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均相关费用增加，部分款项用于人大信息中心开展工作。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0.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5%。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10 万元，增长 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均相关费用增加，部分款项用于人大信息中心开展工作。

##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80.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19.08万元，占85.32%；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9.30万元，占6.14%；卫生健康（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152.10万元，占8.5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80.69万元，支出决算为1,78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55%，主要原因是人员、奖金增加，部分款项用于人大信息中心开展工作。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

（项）。年初预算为 69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奖金大幅追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7.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实际执行数比预算数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工资补发追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7.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比例降低。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中途退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标准提高，中途追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补贴标准提高，中途追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31.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38.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92.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此栏没有数据。

##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28%,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5.26万元，占57.40%，与2018年度相比，减少3.27万元，下降38.34%，主要原因是2017年安排的外访，相关费用在2018年结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8年度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单位已经进行公务用车改革，不再产生相关费用；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90万元，占42.60%，与2018年度相比，增加1.7万元，增长77.27%，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数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5.26万元，支出决算为5.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对外文化考察、产业推介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1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不再保留公务车辆，没有产生相关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00%。主要用于接待接待外地人大来我区考察人大工作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次，累计 421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90 万元，主要用于外地人大来我区考察人大工作。接待 421 人次，30 批次。

###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越城区人大办公室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 7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49.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19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专项公务接待费”“代表活动经费”等 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资金实现节约、高效的支出要求。

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

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对其他部门（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故此栏无数据。

##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代表活动经费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人大机关表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自评结论为“良好”。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77 万元，执行数为 15.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23%。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对代表开展的视察、检查、考察等活动的经费保障，促进代表更好地履行代表职务，为代表通过参加各类活动提供便利。使代表多途径了解和掌握社情民意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并能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建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有关活动开展次数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更好开展活动，努力提高预算执行率。

#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一般项目)

(2019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 越城区人大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20年5月25日

项目(资金)名称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代表活动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志平			项目起止时间	2019.01-2019.1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年度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1.77		15.29	70.23	
		其中: 上级财政				/	
		区财政					
		其他					
绩效指标	指标类别	二级指标名称	明细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C)	全年完成值(D)	目标完成率(D/C%)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邮寄数量	400本	280本	70	多开展代表活动。
			订阅书报杂志	350份	245份	70	多开展代表活动。
			租车数量	20	14	70	多开展代表活动。
			组织活动	20	14	70	多开展代表活动。
			课题研究成果	20项	14项	70	多开展代表活动。
			人均成本	520元/人	364元/人	70	多开展代表活动。
	效益指标		保障人大代表工作开展	良好	良好		多开展代表活动。
			促进人大监督	良好	良好		多开展代表活动。
			人大代表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多开展代表活动。
年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度 目 标	<p>通过对代表开展的视察、检查、考察等活动的经费保障，促进代表更好地履行代表职务，为代表通过参加各类活动提供便利。使代表多途径了解和掌握社情民意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并能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建议。</p>	<p>通过对代表开展的视察、检查、考察等活动的经费保障，促进代表更好地履行代表职务，为代表通过参加各类活动提供便利。使代表多途径了解和掌握社情民意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并能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建议。</p>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分		指标得分（100） 执行率得分（80）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打√）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人员（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2020年 月 日 （盖章）	

**注：**1. “评价等级”分为：优秀（目标完成率≥95%）、良好（95%>目标完成率≥85%）、合格（85%>目标完成率≥60%）、不合格（<60%）四挡，请根据各分项指标目标完成率的平均值，确定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2. 对跨年度的项目也需实施当年度评价，就当年项目实现情况进行评价。
3. 各绩效指标权重均分，总权重 80%，预算执行率权重 20%

人大机关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0 分，自评结论为“合格”。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0 万元，执行数为 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28%。主要产出和效果：满足人大日常工作中办公设备的更新及新进工作人员的设备配置需求，提升工作效率，保证人大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经费执行率相对较低，原因是年初预估新调入人员与实际有较大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更加准确预估人员变动情况，努力提高预算执行率。

#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一般项目)

(2019年度)

单位名称(盖章):

越城区人大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20年5月25日

项目(资金)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志平			项目起止时间	2019.01-2019.12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A)	年度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	6.35	35.28		
		其中:上级财政			/		
		区财政	18	6.35			
		其他					
绩效指标	指标类别	二级指标名称	明细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C)	全年完成值(D)	目标完成率(D/C%)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台式机12只 打印机12只 空调4只 家具10套 笔记本1台	台式机5只 打印机5只 碎纸机1只 家具6套	35	年初预估新调入人员与实际有较大出入。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数量指标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规范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收入	0	0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率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0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年度 目标		满足人大日常工作中办公设备的更新及新进工作人员的设备配置需求，提升工作效率，保证人大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	满足人大日常工作中办公设备的更新及新进工作人员的设备配置需求，提升工作效率，保证人大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分		指标得分（90）	执行率得分（60）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打√）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人员（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2020年 月 日 （盖章）		

**注：** 1. “评价等级”分为：优秀（目标完成率≥95%）、良好（95%>目标完成率≥85%）、合格（85%>目标完成率≥60%）、不合格（<60%）四挡，请根据各分项指标目标完成率的平均值，确定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4. 对跨年度的项目也需实施当年度评价，就当年项目实现情况进行评价。
5. 各绩效指标权重均分，总权重 80%，预算执行率权重 20%

###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评价项目，故此栏无数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每个部门至少将 1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陈志平	联系电话	88369000
地 址	越城区延安路 18 号	邮编	312000
项目起止时间	2019.01~2019.12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5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9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区财政	5	区财政	3.9
其它		其它	
实际支出（万元）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公务接待费	5	3.9	
支出合计			

三、项目绩效情况			
	预期	实际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1.接待省内外兄弟县（市、区）人大来越城区学习考察，按相关规定进行接待； 2.承办上级人大有关公务接待	1.接待省内外兄弟县（市、区）人大来越城区学习考察，按相关规定进行接待； 2.承办上级人大有关公务接待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1.目标设定情况	依据的充分性	2	2
	目标的明确度	3	3
	目标的合理性	3	3
	完成的可能性	2	2
2.目标完成程度	目标完成率	6	6
	目标完成质量	8	8
	完成的及时性	4	4
	验收的有效性	2	2
3.组织管理水平	管理制度保障	4	4
	支撑条件保障	4	4
	质量管理水平	2	2
4.项目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	4	4
	社会效益	6	6
	生态环境效益	4	4
	可持续性影响	3	3
	公众满意度	3	3



业务指标得分小计			60
1.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到位率	4	4
	资金到位及时性	4	4
2.实际支出情况	资金使用率	5	5
	支出的相符性	5	5
	支出的合规性	4	4
3.财务管理状况	制度的健全性	3	3
	管理的有效性	3	3
	会计信息质量	4	4
4.资产配置与使用	制度的健全性	3	3
	制度的有效性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财务指标得分小计			40
综合得分	100		100
评价等次			

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严格按相关规定，落实公务接待。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2.6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5万元，下降0.85%，主要原因是中途有人员退休。

####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

购支出总额的 0%。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越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公务用车车辆 2 辆为账面数，因实施公务车辆制度改革，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已不再保留公务车辆。）

##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基金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人大机关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人大机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